附件3

其他建设项目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

（参考）

其他建设项目安全生产条件和设施综合分析内容主要包括：

1.生产经营单位概况及项目基本情况（包括项目立项审批情况、建设内容、生产规模、工艺流程、主要设备设施、主要建构筑物、公辅设施和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、产品等）；

2.建设项目选址、总平面布置及内外部防火间距情况；

3.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及其危害程度（重点辨识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可能产生火灾、爆炸、中毒、窒息等事故风险及其可能造成的事故后果）；

4.建设项目是否存在应当淘汰的危及生产安全的工艺、设备；

5.分析建设项目与周边环境的相互影响，改建、扩建项目应当同时分析原有项目与建设内容的相互影响，并论证建设项目内外部防火间距的符合性；

6.论证建设项目仓储、变配电、供水、消防等公辅设施与主体工程的匹配性；

7.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其它需要论证的内容；

8.根据危险有害因素及其危害程度，针对性提出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。